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卫生健康委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		项目级次	省对市县转移支付	
开始时间	2021-1-1		完成时间	2021-12-31	
实施单位	省卫生健康委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谭颖 83620620	
立项必要性	<p>1、依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1〕18号）提出“省对经济薄弱地区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经核定的经常性收支差额给予补助”等文件立项；</p> <p>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予以补助，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正常运行，可以巩固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保证基本药物足量供应和合理使用，有利于保障群众基本用药权益，转变“以药补医”机制，也有利于促进药品生产流通企业资源优化整合，对于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维护人民健康，体现社会公平，减轻群众用药负担，推动卫生事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p>				
实施可行性	<p>我省制定《江苏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办法》，对补助对象、补助标准、测算依据、支出用途等内容做出了规定。近年来，项目实施情况稳定，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工作机制健全，资金监管有效。</p>				
中长期目标	<p>通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省定基本药物目录在我省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得到全部配备和使用，合理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使用基本药物的财政补偿机制得到建立完善，基本药物配送企业的积极性得到有效调动，城市居民药品费用负担得到切实减轻，城市居民就医需求得到充分满足，全省人民的健康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p>				
年度目标	<p>对全省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予以补助，保障基本药物制度的正常实施。</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指标值	全年（程）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序时进度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下拨资金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	社会效益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中长期	
	经济效益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基层卫技人员满意度	≥80%	≥80%	